

证券代码：870183

证券简称：中翔腾航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天津中翔腾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2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线上腾讯会议会场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方式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丁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337,844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8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公司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杨丁先生对 2021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及治理情况做了具体的报告，并对 2022 年董事会工作做了规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337,8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审议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337,8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2021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审计工作已经完成，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我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大华审字[2022]00L0043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根据此次审计结果编制了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337,8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

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我国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起草了《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337,8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 上的《天津中翔腾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2）、《天津中翔腾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2-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337,8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5,616,801.74 元，鉴于公司经营状况及发展需要，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337,8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天津中翔腾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翔腾航”或“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15,616,801.74 元，实收股本总额 5,630,731.00 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170,48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86.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167,36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4%。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聘请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现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

连续性，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337,8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高清会、张佳琪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天津中翔腾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 《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关于天津中翔腾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天津中翔腾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30 日